

证券代码：870853

证券简称：永和阳光

主办券商：一创投行

湖南永和阳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4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钟昌震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，自2026年4月24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郑荣兵先生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，自2026年4月24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4,282,89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5.4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郑荣兵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，自2026年4月24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4,282,89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5.4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冯经念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，自2026年4月24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于2026年4月24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周彩霞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，自 2026 年 4 月 24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已届满，公司此前统筹安排相关换届工作尚未完成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在新一届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选举产生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生效前，原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已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，继续忠实勤勉履行相关岗位职责，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及规范治理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南永和阳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湖南永和阳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永和阳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/监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